

博士后在站指南

(办理地址: 南沙园区1号楼916办公室)

一、开题报告			
1	博士后开题报告	1. 博士后应在进站三个月内完成开题报告。 2. 开题报告会专家组成员由博士后合作导师邀请不少于5位相关领域正高级职称专家组成。 3. 原件交人事教育处办理审批盖章手续, 请自行扫描盖章件留存。	一式一份
二、中期考核			
1	博士后研究人员中期考核表	1. 中期考核安排在进站的11-13个月之间。 2. 中期考核由合作导师按要求组织, 考核材料交人事教育处办理审批盖章手续, 请自行扫描盖章件留存。 3. 中期考核专家评议小组由不少于5位相关领域正高级职称专家组成(专家数应为单数)。评议小组对博士后研究人员在前一阶段的研究工作情况及其它方面的综合表现进行评估, 并对博士后研究人员下一步的研究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 4. 中期考核不合格者, 暂停发岗位津贴和绩效津贴, 责令整改后, 三个月内给予一次重新考核机会, 如再次不合格, 作退站等处理。 5. 中期考核执行《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博士后考核办法(暂行)》(南海研字(2014)133号), ARP系统或博士后QQ群下载。	一式一份
2	博士后中期考核评议票	考核会议前, 评议票交人事教育处办理加盖公章方有效。	同评议委员会专家数
三、年度考核			
1	职工年度考核表	1. 每年年末参加研究所组织的职工年度考核。 2. 填写《年度考核登记表》, 提交至所属部门。	一式一份
四、延期出站			
1	博士后研究人员延期申请表	1. 须符合博士后延期有关规定。 2. 聘用合同终止前1个月, 提交申请至所人事教育处。 3. 延期申请通过后, 办理经费划缴手续。	一式一份
五、退站			
1	博士后研究人员退站申请	1. 申请人及合作导师签字。 2. 中国博士后网站网上提交申请 http://www.chinapostdoctor.org.cn 。 3. 审批通过后, 办理离岗清单。 4. 办理人事档案、党组织关系转移手续及户口迁移手续。	一式一份